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HUO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1)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加密貨幣交易	8,939,289	—	100%
其他	513,575	610,713	(15.9)%
	<u>9,452,864</u>	<u>610,713</u>	1,447.8%
毛利	184,694	302,631	(39.0)%
毛利率	2.0%	49.6%	(96.0)%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196,387)	181,525	(20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 (虧損)/溢利	(199,670)	141,477	(241.1)%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64.7913)港仙	46.0276港仙	(240.8)%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64.7913)港仙	45.7593港仙	(241.6)%
現金淨額	(144,487)	257,822	(156.0)%
權益總額	<u>147,086</u>	<u>278,605</u>	<u>(47.2)%</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事件

須予披露交易 – 認購新世界先鋒礦業基金1號有限合夥基金(「基金」)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七日，New Huo Solutions Limited (「**New Huo Solutions**」，前稱「**Huobi Solutions Limited**」，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火幣創業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夥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New Huo Solutions同意認購基金合夥權益，總認購金額為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00港元)現金。

基金根據香港法例第637章《有限合夥基金條例》登記為香港有限合夥基金。成立基金的目的為投資於加密貨幣開採生態系統。基金有意收購(其中包括)從事加密貨幣開採活動的公司及支援或以其他方式促進加密貨幣開採生態系統的公司的權益。基金亦可直接或間接通過中介實體收購開採設備的權益。

基金旨在於基金投資期內作出將自開採活動或資本增值產生收入來源的投資。投資的形式可以是股權、收入分成安排或由普通合夥人決定的其他權益。基金於組合投資及暫時性投資中的權益可直接或通過一家或多家特殊目的實體持有。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四日，Chainup Technic Limited (「**Chainup**」，一名獨立於本集團之第三方)與普通合夥人訂立認購協議(「**Chainup 協議**」)，據此，Chainup同意認購基金合夥權益，總認購金額為10,000,000枚泰達幣(「**USDT**」)(相當於約10,000,000美元及約78,000,000港元)。

於Chainup協議完成後，基金資金增至相當於約20,000,000美元的數值，而New Huo Solutions持有的基金合夥權益由100%下降至50%。本公司於基金合夥權益的該等攤薄構成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的視作出售。因此，基金的合夥權益由New Huo Solutions及Chainup分別持有50%及50%。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八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四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 認購NH Investment SPC(「基金公司」, 前稱「Huobi Investment SPC」) – NH MultiStrategy Crypto Fund SP(「獨立投資組合」, 前稱「Huobi Multi Strategy Crypto Fund SP」) 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New Huo Solutions與基金公司訂立認購協議, 據此, New Huo Solutions同意認購獨立投資組合(基金公司的獨立投資組合)應佔約14,980股A類股份, 總認購金額為1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17,000,000港元)現金。

基金公司為獨立投資組合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獨立投資組合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推出。

獨立投資組合的主要投資目標為帶來經風險調整的卓越回報, 並不時超越主要加密貨幣的被動配置的表現。新火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投資經理」, 前稱「火幣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將通過採納多重策略方針, 包括但不限於量化交易、套利、對定向市場變動進行技術分析及基本分析, 務求達到獨立投資組合的投資目標。

認購協議完成後, 基金公司已發行分紅股份由New Huo Solutions及一名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約96.6%及約3.4%。

有關詳情, 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與萬方家族辦公室有限公司開展業務合作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 本公司與萬方家族辦公室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訂立有關營運合資公司的合作協議, 據此, 本公司同意在合作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之規限下, 以現金、提供技術服務及資本承擔的形式進行投資。本公司將與萬方家族辦公室有限公司合作建立數字化家族辦公室平台, 作為傳統投資者與虛擬資產投資間連接的橋樑, 為高淨值投資者提供基於加密貨幣的投資和相關建議, 以及錢包整合、繼承諮詢和家族治理解決方案等服務。

有關詳情, 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更改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

自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起，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由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更改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九日的公告。

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上市規則已作修訂，以引進(其中包括)上市規則附錄三所載有關一套十四項統一的股東保障「核心標準」，該標準適用於發行人(不論其註冊成立地點)。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就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若干修訂以(其中包括)使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配合上述股東保障「核心標準」，以及納入若干內務修訂。

董事會亦建議採納新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生效。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的通函。

有關新火信托有限公司(「新火信托香港」)簽訂託管服務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鑑於對根據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訂立的過往託管服務協議提供的託管服務的需求持續增長，訂約方訂立新託管服務協議，以修訂根據過往託管服務協議提供託管服務的服務期限及年度上限。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過往託管服務協議終止，而新火信托香港與Orion Financial Technology Limited(「**Orion Financial**」)訂立的新託管服務協議(「**OF託管服務協議**」)及與HB Infinite Limited(「**HB Infinite**」)訂立的新託管服務協議(「**HB託管服務協議**」)已分別生效。

此外，Huobi Technology (Gibraltar) Co. Ltd.(「**Huobi Gibraltar**」)與新火信托香港亦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訂立託管服務協議，以委聘新火信托香港為Huobi Gibraltar資產的託管人(「**HG託管服務協議**」)。

Orion Financial、HB Infinite及Huobi Gibraltar各自為本公司在上市規則第14A.07條項下的關連人士的聯營公司。上述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由Orion Financial、HB Infinite及Huobi Gibraltar訂立的託管服務協議(各自為一份「託管服務協議」，並統稱為「託管服務協議」)各自的年期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包括首尾兩日)，並可由各自訂約方以書面方式重續，惟須符合上市規則。

由新火信托香港保管的託管賬戶(「託管賬戶」)中之Orion Financial、HB Infinite及Huobi Gibraltar的資產不計息。託管費及提取費將構成應付新火信托香港的費用，作為託管服務的代價。託管費將基於託管賬戶中持有的資產每日泰達幣價值的百分比按階梯式費用結構按日累計並按月支付。

受限於最低提取金額及最低提取費，並參考新火信托香港官方網站不時公佈的透明的收費標準，提取費按轉出託管賬戶資產USDT價值0.1%的百分比計算，並將於自託管賬戶提取資產時支付。最低提取費的比例乃由新火信托香港參考一般市場費率及新火信托香港的行政成本釐定。

託管費及提取費均以受託管的資產形式收取並由新火信托香港自託管賬戶中自動扣除，用於結算託管費及提取費。託管費及提取費標準由訂約方公平磋商釐定，並計及多種因素，包括一般市場費率、行業慣例、監管要求、市場競爭、客戶需求、成本架構及服務內容，且彼等於託管服務協議項下的相應條款對新火信托香港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取得／提供的條款。

下表載列以下期間的託管服務協議項下新火信托香港收取的費用的年度上限：

(1) OF 託管服務協議

期間	自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十七日起 至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自二零二二年 十月一日起 至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止 (包括首尾兩日)	自二零二三年 十月一日起 至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年度上限	73,000,000 港元	73,000,000 港元	73,000,000 港元

(2) HB 託管服務協議

期間	自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十七日起 至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自二零二二年 十月一日起 至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止 (包括首尾兩日)	自二零二三年 十月一日起 至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年度上限	14,000,000 港元	14,000,000 港元	14,000,000 港元

(3) HG 託管服務協議

期間	自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十七日起 至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自二零二二年 十月一日起 至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止 (包括首尾兩日)	自二零二三年 十月一日起 至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年度上限	11,600,000 港元	11,600,000 港元	11,600,000 港元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日、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的通函。

自二零二二年十月四日起，Orion Financial、HB Infinite及Huobi Gibraltar不再由李先生(「李先生」)最終控制。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Orion Financial、HB Infinite及Huobi Gibraltar不再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李先生的聯繫人。因此，自二零二二年十月四日起，上述交易並非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轉介服務框架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HBIT Limited(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Block Matrix Limited(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07條項下的關連人士的聯營公司)訂立轉介服務框架協議，據此，HBIT Limited將透過向Block Matrix Limited轉介借款人提供貸款，向Block Matrix Limited提供轉介服務，而Block Matrix Limited將向HBIT Limited支付轉介費用，作為有關轉介服務的代價。該協議的年期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開始及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屆滿(包括首尾兩日)。

下表載列以下期間的轉介服務框架協議項下HBIT Limited收取的轉介費的年度上限：

期間	自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一日起 至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自二零二二年 十月一日起 至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止 (包括首尾兩日)	自二零二三年 十月一日起 至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年度上限	13,000,000 港元	13,000,000 港元	13,000,000 港元

應付的轉介費用須於每月開具發票並基於Block Matrix Limited將向借款人提供的貸款的性質及類別按貸款金額0.2-0.5%的百分比計算，有關費率將由訂約方不時協定。

轉介費用標準由訂約方公平磋商釐定，並計及多種因素，包括行業慣例、市場競爭及客戶需求，且彼等於轉介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相應條款對HBIT Limited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取得/提供的條款。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的公告。

自二零二二年十月四日起，Block Matrix Limited不再由李先生最終控制。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Block Matrix Limited不再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李先生的聯繫人。因此，自二零二二年十月四日起，上述交易並非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 – 貸款交易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日，New Huo Solutions (「**借款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Huobi Cayman Holding Limited (「**貸款人**」，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07條項下的關連人士的聯營公司)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借款人授予250,000枚Filecoin (於交易日期相當於約40,000,000港元)的貸款(「**該貸款**」)，期限為540天。

該貸款將用於Filecoin挖礦或貸款人可能同意的其他用途。單息年利率15%適用於自借款人收取該貸款當日起至悉數償還該貸款當日。該貸款屬無抵押，借款人將不會向貸款人提供任何抵押品。貸款期限540天，自借款人收取該貸款當日起計算。借款人可於簽署貸款協議後三(3)個月內，向貸款人發出貸款要求通知書，要求將該貸款交付至貸款協議所述的借款人指定錢包地址。於借款人收取該貸款後第540天當日，借款人須以Filecoin向貸款人償還該貸款連同其全部未償還利息。借款人可於還款日期前償還全部或部分未償還本金額及利息而毋須向貸款人支付任何費用、罰款或賠償。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日的公告。

關連交易 – 出售Huobi Nevada Inc.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九日，New Huo Digital Limited (「**賣方**」，前稱Huobi Digital Limited，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Huobi Cayman Holding Limited (「**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控股股東及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李先生)已有條件同意收購Huobi Nevada Inc. (一家於美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6.8百萬美元(相當於約53.0百萬港元)。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完成。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九日的公告。

業績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二年度」)錄得總收益約9,452.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一年度」)約610.7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1,447.8%或8,842.2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度的毛利約為184.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度約302.6百萬港元減少約39%或約117.9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度錄得淨虧損約206.5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度錄得淨溢利約141.5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為64.7913港仙(二零二一年度：每股基本盈利46.0276港仙)。

業務回顧

能源相關及電動／電子產品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度，本集團自能源相關及電動／電子產品業務所得收益約為396.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度376.3百萬港元增加約19.8百萬港元或5.3%。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市場自COVID-19疫情後復甦所致。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人力成本及製造費用，於二零二二年度約為322.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度約297.4百萬港元增加約24.9百萬港元或約8.4%。

於二零二二年度及二零二一年度的毛利分別為約73.8百萬港元及約78.9百萬港元，毛利率分別約為18.6%及約21.0%。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二一年度約8.2百萬港元減少約2.8百萬港元或約34.1%至二零二二年度約5.4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管理層對控制銷售開支有所改善所致。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就工廠搬遷作一次性重組成本撥備約36.5百萬港元。

提供技術解決方案服務

(i) 技術解決方案業務

本集團透過 Win Techno Inc. (一家根據日本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向全球區塊鏈、虛擬資產、金融科技、大數據以及其他創新科技領域的客戶提供數據中心和雲相關服務。

於二零二二年度，技術解決方案業務減少，收益約為72.8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則約為99.2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度，上述業務毛利約為16.7百萬港元，對應毛利率約為22.9%。

全球經濟下行，虛擬資產熊市持續，來自雲服務的收益於本年度下半年大幅下降。此乃由於虛擬資產價格下跌，虛擬資產交易量亦隨之減少所導致。本集團對其的未來業績不感樂觀。報告期後，本集團已按代價3,270,000美元(相當於約25.5百萬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 Win Techno Inc.。

(ii) 提供軟件即服務(「SaaS」)

本集團允許客戶在託管環境中訪問及使用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相關技術軟件(「軟件」)。其包括維護、支持、開發及實施軟件客製化，以便運營虛擬資產交易平台。於二零二二年度，上述業務減少，收益由二零二一年度的約122.5百萬港元減少93.8%或約114.9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二年度的約7.6百萬港元。該減少乃由於主要客戶流失及虛擬資產價格下降並導致虛擬資產交易量減少。

於二零二二年度上述業務的毛利為約7.0百萬港元，毛利率約為92.1%。

虛擬資產的生態系統

(i) 資產管理

本集團透過新火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新火資產管理**」)開展資產管理業務。新火資產管理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業務。

新火資產管理的願景是消除傳統與虛擬資產投資之間的鴻溝，及向專業投資者提供綜合投資解決方案。其產品集傳統金融資產及虛擬資產於一體，涵蓋一級及二級市場。新火資產管理已於二零二二年度提供資產管理服務，但於同期並無就證券提供任何證券諮詢服務。

當前，新火資產管理管理包含虛擬資產的五隻基金：比特幣追蹤基金、以太幣追蹤基金、多策略虛擬資產基金，以及兩隻區塊鏈挖礦相關業務的私募股權基金。新火資產管理僅向證券及期貨條例及其附屬法例所界定的專業投資者提供服務。

於二零二二年度，提供資產管理服務產生的收益約為8.9百萬港元。

(ii) 信託及託管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度，該類業務透過Huobi Trust Company(「**New Huo Trust US**」)及新火信託香港(前稱「**火幣信託有限公司**」)開展。

新火信託香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29章《受託人條例》第78(1)條註冊為信託公司並獲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註冊證明書。本集團提供的信託及託管服務通常包括對其客戶資產的保管、結算及其他定制化服務。

New Huo Trust US 獲美國內華達州工商部金融機構部門授予信託公司牌照，以從事根據《內華達州修訂版成文法》第669章及其項下的法規及條例所界定的信託公司業務。由於經營成本高企及業務規劃變動，New Huo Trust US 終止提供託管及合規服務，並於二零二二年九月解散。

於二零二二年度，提供託管、合規及諮詢服務產生的收益約為26.2百萬港元。該業務所託管的資產類型包括虛擬資產、法定貨幣、金融工具或任何其他類型資產。

(iii) 虛擬資產交易平台

於香港，證監會已就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的監管及發牌實施發牌制度。本集團已向證監會提交申請，以獲發牌於香港作為虛擬資產交易平台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及第7類受規管活動。上述申請是否成功，取決於監管機構的審核及批准。

於新加坡，本集團去年已向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遞交申請，以根據二零一九年支付服務法案獲發牌作為提供(其中包括)數字支付令牌服務的主要支付機構。由於業務重心及規劃變動，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撤回申請。

(iv) 虛擬資產借貸及場外交易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度，本集團已開始(i)向客戶提供虛擬資產借貸業務及本集團收取其與客戶訂立的虛擬資產借貸安排項下的虛擬資產抵押品；及(ii)場外(「場外」)虛擬資產交易業務以透過其交易平台與公司及個人客戶進行虛擬資產交易。虛擬資產借貸及交易業務產生的收益為約8,939.3百萬港元。

虛擬資產借貸業務產生利息收入，所收取的年利率為10厘。現有客戶包括高淨值個人及專業投資者。場外交易業務通過我們平台上購買及/或出售虛擬資產的客戶的交易價格差產生收入。現有客戶包括高淨值個人及專業投資者。於年內，場外交易業務已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

銷售成本約為8,941.1百萬港元，確認損失約1.8百萬港元。

(v) 虛擬資產挖礦相關業務

本集團已在合規的前提下開展自身的虛擬資產挖礦相關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投資於虛擬資產礦機相關基金。於年內，本集團透過New Huo Solutions投資於新世界先鋒礦業基金1號有限合夥基金。

New Huo Solutions持有新世界先鋒礦業基金1號有限合夥基金的50%合夥權益，該基金乃為投資加密貨幣開採生態系統而成立。New Huo Solutions作出的認購總額為1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78百萬港元)。該基金透過中間實體投資於FIL Limited的100%股權。FIL Limited入賬列作合營企業，並錄得應佔虧損約21.4百萬港元。

New Huo Solutions持有新時代先鋒礦業基金1號有限合夥基金(「新時代基金」)51%合夥權益，新時代基金乃為投資加密貨幣開採生態系統而成立。New Huo Solutions作出的總認購金額約為4.8百萬美元(相當於約37.5百萬港元)。新時代基金於年內錄得虧損約30.8百萬港元。

鑑於該等宏觀經濟挑戰，本集團將繼續保持警覺，並積極採取審慎策略，發展現有及新業務。

非經營開支概覽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衍生工具淨收益約8.2百萬港元及雜項收入約9.7百萬港元，由二零二一年度的約28.7百萬港元減少約2.4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二年度的約26.3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一年度的約128.4百萬港元增加約205.9百萬港元或160.4%至二零二二年度的約334.3百萬港元。行政開支主要包括(1)僱員福利開支約215.9百萬港元；及(2)就合約製造業務之一次性工廠搬遷及重組成本撥備約36.5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二一年度的約13.7百萬港元增加約5.3百萬港元或約38.7%至二零二二年度約19.0百萬港元，與本集團可比較期間借款增加水平一致。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於二零二二年度，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約為196.4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度為除所得稅前溢利約181.5百萬港元。由除所得稅前溢利轉為虧損乃由於(i)高端人才的員工成本及與本公司在全球主要市場申請虛擬資產及金融相關牌照有關的專業服務費用增加導致行政開支增加；(ii)開發本公司新業務的開支增加所產生的收益增加；及(iii)就合約製造業務撥備工廠搬遷及重組成本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一年度的稅項開支約40.0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二年度的稅項開支約10.1百萬港元，減少約29.9百萬港元。

除所得稅後(虧損)/溢利

本集團二零二二年度的除所得稅後虧損約206.5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度的除所得稅後溢利約141.5百萬港元。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二零二二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度：無)。

展望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香港特區政府發表有關虛擬資產在港發展的政策宣言，闡明政府為在香港發展具活力的虛擬資產行業和生態系統而訂定的政策立場和方針。同時推出試驗計劃，包括二零二二年香港金融科技週發行NFT、綠色債券代幣化及數字港元。新火科技立足香港，且具有合規先發優勢。在政府的支持下及本地監管不斷的完善下，我們相信只要抓住機遇，以開闊的視野探索業務方向，公司的未來發展定充滿潛力及想像。

行業發展的波動性催生了對於合規、安全、專業平台的需要。新火科技作為領先的一站式虛擬資產平台，緊跟市場需求以期在未來提供更加全面的服務。我們計劃於近期打造全新虛擬資產服務Sinohope，開發集中化和去中心化為一體的混業虛擬資產服務平台，旨在為市場上有意向進入虛擬資產世界的投資者提供安全、合規、專業及簡單易用的入口。同時我們會充分發揮在行業中的經驗和資源，實現資金及資源的優化配置，更有方向性的拓展業務的深度和廣度。

展望未來，虛擬資產的發展浪潮依然洶湧，Web 3.0的創新勢不可擋。新火科技將擁抱時代機遇，引領虛擬資產合規化發展，用Web 3.0的技術為社會創造更多包容性價值。本集團相信，只要堅持長期主義、前瞻性的佈局和合規業務的穩步開拓，勢必能為本集團及股東帶來合理回報。

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4		
加密貨幣交易		8,939,289	–
其他		513,575	610,713
		<u>9,452,864</u>	<u>610,713</u>
銷售及服務成本			
加密貨幣交易		(8,941,077)	–
其他		(327,093)	(308,082)
		<u>(9,268,170)</u>	<u>(308,082)</u>
毛利		184,694	302,631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	5	26,335	28,711
加密貨幣公平值虧損		(28,018)	–
利息收入	6	700	458
銷售及分銷開支		(5,359)	(8,222)
行政開支		(334,334)	(128,374)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之業績		(21,414)	–
融資成本	7	(18,991)	(13,679)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8	(196,387)	181,525
所得稅開支	9	(10,114)	(40,048)
年內(虧損)／溢利		<u>(206,501)</u>	<u>141,477</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99,670)	141,477
非控股權益		(6,831)	–
		<u>(206,501)</u>	<u>141,477</u>

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溢利	(206,501)	141,477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時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u>(15,131)</u>	<u>4,525</u>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工具的 公平值變動	<u>2,609</u>	<u>—</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u>(12,522)</u>	<u>4,525</u>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u>(219,023)</u></u>	<u><u>146,002</u></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2,192)	146,002
非控股權益	<u>(6,831)</u>	<u>—</u>
	<u><u>(219,023)</u></u>	<u><u>146,002</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989	39,501
使用權資產		120,001	51,154
商譽		174	174
其他無形資產		-	349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53,154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38,962	1,946
		<u>260,280</u>	<u>93,124</u>
流動資產			
存貨		44,109	67,349
加密貨幣		294,489	3,07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35,467	149,734
應收貸款		582	-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54	-
應收可換股貸款		-	4,6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28	245
已抵押銀行存款		7,850	7,785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600	-
現金及銀行結餘		322,633	552,175
		<u>808,112</u>	<u>785,00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58,689	198,640
應付抵押品		124,758	-
合約負債		-	3,347
銀行及其他借款		678	13,987
租賃負債		90,491	19,402
應付稅項		40,947	40,903
		<u>415,563</u>	<u>276,279</u>
流動資產淨值		<u>392,549</u>	<u>508,72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52,829</u>	<u>601,850</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466,442	280,366
租賃負債		32,588	35,718
遞延稅項負債		6,713	7,161
		<u>505,743</u>	<u>323,245</u>
資產淨值		<u>147,086</u>	<u>278,605</u>
權益			
股本	14	309	308
儲備		134,620	278,297
		<u>134,929</u>	<u>278,60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134,929</u>	<u>278,605</u>
非控股權益		<u>12,157</u>	<u>—</u>
權益總額		<u>147,086</u>	<u>278,605</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火币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及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00號6樓及7樓702-3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按電子製造服務基準從事多種能源相關及電動／電子產品的合約製造、提供技術解決方案服務，及虛擬資產生態系統中的各類服務(如資產管理、信託及託管業務及加密貨幣交易)。該等業務分部為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的基準。

最終控股方為李林先生(「李先生」)。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亦為本公司功能性貨幣)呈列。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金額均進位至最接近千港元(「千港元」)。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生效

本集團已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且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b)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為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當前擬於該等變動生效當日開始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文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筆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參考概念框架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會計指引(修訂本)第5號	同一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範例修訂本 ¹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第一個年度期間開始之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生效。

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該等修訂本應前瞻性地應用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預期上述新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的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於生效時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確定其營運分部並基於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其負責制定戰略決策)呈報的內部財務資料編製分部資料。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申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並已根據該等報告確定營運分部。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啟動虛擬資產生態系統新業務及有三個可呈報及營運分部如下:

- (i) 合約製造;
- (ii) 提供技術解決方案服務;及
- (iii) 虛擬資產生態系統。

該等營運分部各自單獨進行管理,因為彼等各自需要的資源不同。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經營溢利評估營運分部的業績。本集團就呈報分部業績所用計量政策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惟並非直接計入任何營運分部業務活動及並非計入營運分部的經營業績的所得稅開支、公司收入及開支除外。

分部資產包括未分配公司資產(主要包括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應收可換股貸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外的所有資產。

分部負債包括未分配公司負債(主要包括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稅項、其他借款、租賃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以外的所有負債。

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合約製造 千港元	提供 技術解決 方案服務 千港元	虛擬資產 生態系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u>396,138</u>	<u>80,561</u>	<u>8,976,165</u>	<u>9,452,864</u>
分部業績	(4,474)	63,929	(142,430)	(82,975)
未分配公司收入				
利息收入				7
雜項收入				2,380
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1,345
未分配公司開支				
行政開支				(109,910)
融資成本				<u>(7,234)</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196,387)</u>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合約製造 千港元	提供 技術解決 方案服務 千港元	虛擬資產 生態系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u>376,328</u>	<u>221,753</u>	<u>12,632</u>	<u>610,713</u>
分部業績	66,139	204,976	(39,911)	231,204
未分配公司收入				
利息收入				13
雜項收入				523
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102)
未分配公司開支				
行政開支				(40,403)
融資成本				<u>(9,710)</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81,525</u>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交易。

未分配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法律及專業費用、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匯兌虧損以及薪金及津貼。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合約製造 千港元	提供 技術解決 方案服務 千港元	虛擬資產 生態系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347,002	111,906	523,325	982,233
未分配公司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59
使用權資產				7,77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38,96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28
其他應收款項				3,54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089
資產總值				<u>1,068,392</u>
分部負債	174,531	81,072	170,615	426,218
未分配公司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6,256
應付稅項				8,166
其他借款				466,442
租賃負債				7,511
遞延稅項負債				6,713
負債總額				<u>921,306</u>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合約製造 千港元	提供 技術解決 方案服務 千港元	虛擬資產 生態系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321,480	258,873	166,990	747,343
未分配公司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94
使用權資產				13,34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1,946
應收可換股貸款				4,6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5
其他應收款項				4,220
現金及銀行結餘				94,496
資產總值				<u>878,129</u>
分部負債	194,453	137,930	15,143	347,526
未分配公司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7,820
應付稅項				8,166
其他借款				220,123
租賃負債				13,769
遞延稅項負債				2,120
負債總額				<u>599,524</u>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合約製造 千港元	提供 技術解決 方案服務 千港元	虛擬資產 生態系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	230	230
衍生工具的淨收益	-	-	(8,171)	(8,1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14	2,055	2,851	8,82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374	5,242	6,661	29,277
租賃修改收益	(4,117)	-	(1,128)	(5,245)
資本開支	3,114	2,165	9,664	14,943
出售無形資產的虧損	-	-	903	9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	11	11
利息開支	4,505	639	6,613	11,757
利息收入	(53)	(17)	(623)	(693)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	2,289	-	-	2,289
所得稅開支／(抵免)	5,928	5,824	(1,017)	10,735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合約製造 千港元	提供 技術解決 方案服務 千港元	虛擬資產 生態系統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	25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270	1,666	318	7,2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8,926	1,930	1,190	12,046
資本開支	610	57	1,943	2,6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4)	-	-	(4)
利息開支	3,466	36	467	3,969
利息收入	(440)	(5)	-	(445)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	2,314	-	-	2,314
所得稅開支	12,121	22,008	145	34,274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香港」))、英國(「英國」)、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日本。以下載列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不論商品或服務來源)的收益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中國內地	62,945	55,289
- 中國香港(註冊地點)	8,594,917	14,555
美國	192,470	150,741
英國	445,168	44,268
日本	62,187	159,144
俄羅斯	7,601	119,737
其他	87,576	66,979
	<u>9,452,864</u>	<u>610,713</u>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地或買賣加密貨幣的地點作出。

上文「其他」指對各自佔本集團收益總額低於10%的多個國家作出的銷售。

來自主要客戶(各自佔本集團於年內的收益10%或以上)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虛擬資產生態系統：		
客戶A	7,284,622	*-
合約製造：		
客戶B	207,382	159,274
客戶C	62,006	73,548
提供技術解決方案服務：		
客戶D	67,467	85,286
客戶E	*-	119,737
	<u>7,559,483</u>	<u>337,845</u>

* 截至二零二二年或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來自該等客戶的收益並無佔本集團該分部收益超過10%。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的非流動資產賬面值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中國香港	126,531	31,580
中國內地	99,067	48,799
日本	3,467	5,280
美國	31,215	7,296
其他	-	169
	<u>260,280</u>	<u>93,124</u>

4. 收益

收益主要包括能源相關及電動／電子產品的銷售、本年度所提供之技術解決方案服務及提供虛擬資產生態系統。

本集團按其主要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銷售：		
螺管線圈	223,293	171,724
電動工具充電器	48,067	43,234
印刷電路板組裝	69,834	83,140
零件裝配	22,744	31,479
其他	32,360	46,751
	<u>396,298</u>	<u>376,328</u>
加密貨幣交易	8,939,289	-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收益	<u>9,335,587</u>	<u>376,328</u>
提供數據中心服務	5,316	13,847
提供雲相關服務	67,467	85,379
提供託管服務	25,393	4,772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8,902	6,574
提供貸款管理服務	1,792	-
提供SaaS	7,615	122,527
提供諮詢服務	792	1,286
	<u>117,277</u>	<u>234,385</u>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的收益	<u>117,277</u>	<u>234,385</u>
總收益	<u>9,452,864</u>	<u>610,713</u>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現有合約並無餘下履約責任。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約項下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總額約為12,786,000港元。該金額指預期將來自部分完成的長期服務合約確認的收益。本集團將於日後工作完成時(預期將於未來1年至2年作實)確認預期收益。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衍生工具收益淨額	8,171	—
租賃修改收益	5,245	—
政府補助	2,829	1,039
雜項收入	9,659	5,830
應收可換股貸款的收益／(虧損)	262	(34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1,083	245
出售無形資產損失	(90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11)	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21,940
	<u>26,335</u>	<u>28,711</u>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政府補助主要指中國香港政府根據保就業計劃提供的補貼1,35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32,000港元)，以及新加坡政府推出的招聘獎勵計劃及加薪補貼計劃65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無)。該補貼並無未達成的條件。

6. 利息收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結餘的利息收入	102	458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598	—
	<u>700</u>	<u>458</u>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的利息	174	179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其他貸款的推算利息	9,972	6,199
來自一名非控股股東的其他貸款的推算利息	-	4,379
來自一名非控股股東的其他貸款的利息	2,400	243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其他貸款的利息	785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5,660	2,679
	<u>18,991</u>	<u>13,679</u>

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其他無形資產的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382	25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1,903	1,620
– 審閱服務	-	340
– 其他服務	438	8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 加密貨幣交易業務	8,941,077	-
– 其他業務	318,490	296,2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886	8,371
使用權資產折舊	35,169	15,465
低價值資產租賃開支	698	10
短期租賃開支	2,950	2,635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	2,289	2,314
僱員福利開支	215,916	141,021

9. 所得稅開支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抵免)由以下各項組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中國香港：		
本年度撥備	4,145	29,41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216
	<u>4,145</u>	<u>29,627</u>
即期所得稅－境外：		
本年度撥備：		
日本	5,816	3,833
中國內地	1,557	7,289
美國	47	18
	<u>7,420</u>	<u>11,140</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境外	11	114
	<u>7,431</u>	<u>11,254</u>
遞延稅項	<u>(1,462)</u>	<u>(833)</u>
所得稅開支	<u>10,114</u>	<u>40,048</u>

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按稅率16.5% (二零二一年：16.5%) 計算，惟根據二零一八／二零一九課稅年度起開始生效的新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稅率計算除外。

中國企業所得稅支出1,55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289,000港元)乃根據中國內地相關法律法規計算而成，評稅稅率為25% (二零二一年：25%)。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就於該等司法權區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現行地方稅率計提撥備。

由於本集團認為其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於可預見未來可能繼續分配盈利，於報告期末按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未匯出盈利的5%計提預扣稅遞延稅項撥備4,84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041,000港元)。

10.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11. 每股(虧損)/溢利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308,174,123股(二零二一年：307,373,965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	<u>(199,670)</u>	<u>141,477</u>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溢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08,174,123</u>	<u>307,373,965</u>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u>(64.7913)</u>	<u>46.0276</u>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每股攤薄虧損，原因是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行使購股權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溢利是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轉換按經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的潛在攤薄普通股與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有關。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141,477</u>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7,373,965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	<u>1,802,494</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09,176,459</u>
	港仙
每股攤薄盈利	<u>45.7593</u>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65,683	89,070
減：減值撥備	<u>-</u>	<u>-</u>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65,683	89,070
租金及其他存款以及預付款項	13,875	12,96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訂金	24,122	-
其他應收款項	<u>31,787</u>	<u>47,699</u>
	<u>135,467</u>	<u>149,734</u>

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公司(本公司董事李林先生於該公司擁有實益權益)款項5,07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42,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屬貿易性質。

本集團基於其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經營一項資產抵押貸款融資。由於本集團保留已貼現貿易應收款項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貼現交易具有追索權，因此並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的規定。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即使貿易應收款項已合法轉讓予金融機構，貿易應收款項71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4,723,000港元)將繼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貼現交易所得款項作為資產抵押融資計入借款，直至收取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清償金融機構蒙受的任何虧損為止。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資產抵押貸款負債為67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3,987,000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本公司董事李林先生於該公司擁有實益權益)的款項23,70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7,995,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30日內償還。

於報告日期，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0至60天	52,623	80,678
61至90天	11,339	7,836
91至120天	1,721	299
超過120天	-	257
	<u>65,683</u>	<u>89,070</u>

於本年度，本集團視乎其貿易客戶的信貸狀況及地理位置而給予彼等介乎30至100天(二零二一年：30至100天)的信貸期。本公司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於報告日期基於到期日呈列的已逾期但未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54,236	75,437
逾期0至60天	10,160	13,459
逾期61至90天	1,287	74
逾期91至120天	-	60
逾期超過120天	-	40
	<u>65,683</u>	<u>89,070</u>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多名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風險並無重大改變，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5,331	41,0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133,358</u>	<u>157,613</u>
	<u>158,689</u>	<u>198,640</u>

於報告日期，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0至60天	21,402	28,871
61至90天	2,891	7,535
超過90天	<u>1,038</u>	<u>4,621</u>
	<u>25,331</u>	<u>41,027</u>

本公司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4. 股本

	每股面值 0.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金額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一日、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500,0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一日	306,800,000	306,800
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附註(i))	1,070,665	1,071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	307,870,665	307,871
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附註(ii))	1,090,000	1,090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308,960,665	308,961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802,000份、148,666份及119,999份購股權隨附的認購權分別以每股股份3.13港元、4.36港元及3.28港元的認購價獲行使，致使按面值發行1,070,665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新股份，現金代價總額為約3,552,000港元。認購價與面值之間的差額約3,551,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此外，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行使購股權涉及的該部分購股權儲備2,047,000港元自購股權儲備轉移至股份溢價賬。
- (ii)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1,024,000份及66,000份購股權隨附的認購權分別以每股股份3.13港元及4.36港元的認購價獲行使，致使按面值發行1,09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新股份，現金代價總額為約3,493,000港元。認購價與面值之間的差額約3,492,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此外，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行使購股權涉及的該部分購股權儲備1,607,000港元自購股權儲備轉移至股份溢價賬。
- (iii) 於報告期間的所有已發行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15.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一日	101,554
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附註14(i))	<u>5,598</u>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	107,152
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附註14(ii))	<u>5,099</u>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u><u>112,251</u></u>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我們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銀行及其他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下表概述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資金淨額連同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狀況：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2,633	552,175
減：計息銀行借款	(678)	(13,987)
其他借款	(466,442)	(280,366)
現金淨額	<u>(144,487)</u>	<u>257,82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美元、人民幣、新加坡元及日圓計值。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浮息借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2.1厘至4.1厘(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2.1厘至2.6厘)。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二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314.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181.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度，現金流量減少乃由於經營溢利減少所致。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二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133.9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則約為9.5百萬港元。當期流出主要是來自成立合資企業約74.6百萬港元、資本開支流出約20.2百萬港元及金融資產投資流出約24.6百萬港元，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約12.1百萬港元的淨流出。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二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232.8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則約為45.1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度的流入主要包括來自關聯公司的貸款所得款項約281.2百萬港元，償還租賃負債約30.4百萬港元。

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二年度的資本開支(由內部資源及信貸融資撥付)約為20.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度：14.7百萬港元)。

庫務管理

於二零二二年度，本集團的資金及庫務政策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有充足的現金及銀行融資進行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交易。

我們持續密切檢視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及任何逾期結餘並僅與信譽良好人士進行交易。為控制流動資金風險，我們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夠滿足其資金需求。

就匯兌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集中於美元兌人民幣及日圓的波動。本集團透過建立自然對沖以及訂立若干遠期外匯合約以盡可能減低任何貨幣風險(如有需要)來控制其外匯風險。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317.5%(二零二一年：105.7%)。資產負債比率等於借款總額除以報告期末資產淨值。借款總額約467.1百萬港元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二零二一年：294.4百萬港元)。

本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在中國內地及中國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的銀行融資約為23.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23.3百萬港元)，包括資產抵押貸款融資。該等融資乃以若干銀行存款、本公司公司擔保及(如為資產抵押貸款融資)轉讓指定貿易應收款項作為抵押。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資產抵押貸款融資提取的款項為0.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14.0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約238,027個賬面值為10,61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無)的Filecoin(計入無形資產)已被抵押作加密貨幣開採業務。

未來年度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詳情及預期資金來源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零港元)。

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62.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零港元)。

報告期後事項

更改公司名稱、標誌、網址及股份簡稱

本公司英文名稱已由「Huob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New Huo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而本公司中文名稱已由「火幣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時所用的股份簡稱已由「Huobi Tech」更改為「New Huo Tech」（英文）及由「火幣科技」更改為「新火科技控股」（中文），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起生效。公司網址已由「www.huobitech.com」更改為「www.newhuotech.com」。本公司的標誌已更改為「新火科技」。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七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的通函。

須予披露交易 – 出售 Win Techno Inc.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New Huo Investment Limited（「賣方」，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Exonexa Limited（「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已有條件同意收購Win Techno Inc.（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待售股份，代價為3,270,000美元（相當於約25.5百萬港元）。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完成。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的公告。

無法從加密貨幣交易所FTX提取加密貨幣資產及控股股東提供財務資助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Hbit Limited約有等值美元1,810萬的加密貨幣存放在加密貨幣交易所FTX（「FTX」），其中約1,320萬美元乃根據客戶交易要求的客戶資產，約490萬美元為Hbit Limited的自有資產。由於FTX的集團實體（包括FTX）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在美國申請破產保護，因此可能無法從FTX提取上述加密貨幣資產（「該事件」）。

本集團將委聘法律顧問向FTX查詢，同時為本集團提供法律意見。本集團亦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兼非執行董事李先生達成協議，據此，李先生同意向本集團提供最高金額為1,400萬美元的額外無抵押融資（「股東融資」）。股東融資並不計息，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動用股東融資以支付該事件所產生的客戶資產負債。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的公告。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附屬公司在中國內地、中國香港、日本、新加坡及美國經營業務。本集團的實體經常以其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就買賣產品進行交易。因此，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借款以外幣計值。本集團透過建立自然對沖以及訂立若干外匯合約以盡可能減低任何貨幣風險(如有需要)來控制其外匯風險。

虛擬資產及相關虛擬資產業務風險

虛擬資產市場的快速發展性質(包括不斷發展的法規、託管及交易機制、對資訊科技完整性及安全性的依賴以及估值及交易量波動)均使本集團的虛擬資產及業務面臨獨特風險。董事認為，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主要與資訊科技、保管虛擬資產、資產價格波動、合規以及市場不斷演變的性質有關。由於該行業處於增長階段，本集團已實施營運基礎設施以支持業務發展及增長。該等措施包括擴展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增聘具備法律、監管、合規、財務匯報、營運及技術發展經驗的管理人員。

資產保管風險

本集團以「熱」(連接互聯網)及「冷」(不連接互聯網)錢包的方式維持虛擬資產。「熱」錢包因連接公眾互聯網而更易受到網絡攻擊或潛在盜竊。此外，保存於其他加密貨幣交易所的虛擬資產如遭遇交易所破產，可能有收回風險。為降低有關風險，本集團已實施指引及風險控制協議，以調整「熱」錢包及其他加密貨幣交易所保存的虛擬資產水平。本集團已實施適當的安全控制並制定風險緩解程序。

虛擬資產價格風險

本集團根據與對手方訂立的借貸安排收取加密貨幣抵押品。由於本集團可利用有關抵押品獲取自身經濟利益，其列作本集團的加密貨幣，並在非流動或流動負債中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應付對手方負債項下記錄應付對手方的相應負債。本集團本身亦持有加密貨幣。相對於法定貨幣，加密貨幣價格的波動性及不可預測性可對本集團的表現產生影響。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信託及託管服務。有關資產構成信託資產及不算作本集團的資產，且不會引致對相關客戶的負債。因此，本集團該等資產並無價格波動風險。

與反洗錢有關的風險

於二零二二年度，本集團已開始向其客戶提供信託及託管服務。任何在香港從事信託業務的人士均須遵守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香港法例第615章)及香港公司註冊處發出的指引。為降低有關風險，本集團實施於客戶開戶程序中啟動的反洗錢及認知客戶政策和程序，並以持續監督及申報的方式予以應用。為強化該等政策及程序，我們亦已考慮行業最佳慣例及金融行動專責小組的建議。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786名僱員(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728名僱員)任職於中國內地、中國香港、日本、新加坡及美國。於二零二二年度的僱傭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為約215.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度：141.0百萬港元)。員工成本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公司於全球主要市場申請虛擬資產及金融相關牌照而招聘高端專業人才所致。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乃由薪酬委員會按照僱員的功績、資歷及能力制定。本集團採納若干花紅計劃，該等計劃乃按本公司及個別僱員的表現等若干標準每年釐定。本公司向合資格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購股權計劃、保險、退休福利計劃。

COVID-19疫情的影響

COVID-19疫情已蔓延至全球，各國繼續實施防控措施以對抗疫情。於本年度報告日期，COVID-19疫情的爆發對本集團業務並未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將繼續密切關注COVID-19疫情的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目前，本集團預計其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不會因COVID-19疫情而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穩定，並沒有重大的恢復問題。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經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不時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該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角色應予以區分並由不同人士履職。

董事會認為，李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的雙重角色有利於本公司的未來發展。由於李先生於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此雙重角色安排有助貫徹強而有力的市場領導，對本集團的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至為重要。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已諮詢董事會成員，故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權力平衡，且雙重角色安排並未破壞本集團的當前企業管理架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八日，李先生辭任及吳樹鵬先生(「吳樹鵬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達致更良好的企業管治。由於吳樹鵬先生在信息安全技術及科技領域擁有豐富專業經驗，董事會因而相信彼能夠有效管理並開拓本集團業務，李先生亦可投放更多時間於董事會主席之職務，並運用更多時間制定及處理本公司的企業策略。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二財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按與上市規則第3.21條及3.22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3一致的書面職權範圍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處於與其他董事、外聘核數師以及管理層的溝通當中極其重要的位置，因為彼等的職責乃與財務及其他報告、內部控制及審計事宜有關；以及透過向董事會提供財務報告的獨立意見以協助董事會履行責任，盡力使本公司內部控制更具效益及使審計更具效率。

目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葉偉明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余俊傑先生及魏焯然先生組成。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公告內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這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的核證委聘，因此並無就本公告發表核證。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二零二二年年報

本公告將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ewhuotech.com。本公司的二零二二年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杜均

中國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非執行董事李林先生；(2)執行董事杜均先生及張麗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俊傑先生、葉偉明先生及魏焯然先生。